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代为履行基金经理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鹏华金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张静娴因休假暂离工作岗位超过 30 日，无法正常履行职务。经公司研究决定，在此期间上述基金的投资管理作如下安排：

鹏华金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基金经理杜培俊先生代为履职管理。

鹏华安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基金经理杜培俊先生代为履职管理，由基金经理寇斌权先生共同管理。

鹏华丰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基金经理杜培俊先生代为履职管理，由基金经理祝松先生共同管理。

张静娴女士休假结束后，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以上基金经理职责代为履行事项已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4日